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有关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无重大变化之处。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公司基本信息.....	6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公司治理情况.....	18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2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0
一、公司债券情况.....	20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资产情况.....	26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负债情况.....	29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43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4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5
财务报表.....	47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47

释义

国家能源集团/本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资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国家能源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Chn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hnenergy
法定代表人	邹磊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 13,209,466.11498
实缴资本（万元）	人民币 13,209,466.11498
注册地址	北京市 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ceic.com/
电子信箱	12000008@chnenergy.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敬山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电话	010-57595964
传真	010-58553925
电子信箱	12000008@chnenergy.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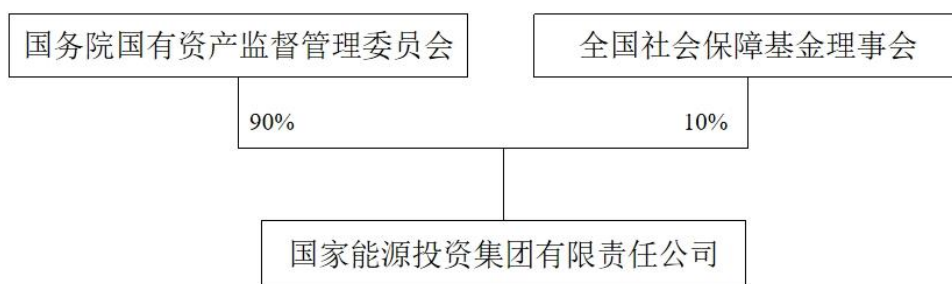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刘跃珍	外部董事	聘任	2024年1月	2024年5月
董事	王来祥	外部董事	聘任	2024年1月	2024年5月
董事	赵吉斌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年1月	2024年5月
高级管理人员	王益民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聘任	2024年4月	2024年5月
高级管理人员	闫国春	党组成员、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6月	2025年3月
高级管理人员	冯树臣	党组成员、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6月	2025年3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15.3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邹磊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邹磊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余兵、冯来法、王寿君、李延江、杨爱民、刘跃珍、王来祥、胡文森

发行人的监事：不适用

发行人的总经理：余兵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敬山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傅振邦、杨鹏、徐新福、王益民、闫国春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原国电集团与原神华集团合并重组而成，主要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金融等

八个产业板块。国家能源集团在聚焦煤炭、发电两大主业同时，发挥煤化工、运输、科技环保、金融等业务协同效应，具备一体化经营优势。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煤炭行业

1) 行业概况

①中国动力煤市场

2024年，我国商品煤消费量保持增长，煤炭先进产能平稳有序释放，煤炭兜底保障作用充分发挥。全国煤炭经济运行基本平稳，煤炭价格中枢有所回落。截至2024年末，国煤下水动力煤价格指数NCEI（5,500大卡）中长期合同执行价格为696元/吨，较上年末下降14元/吨；全年执行中长期合同价格均价约701元/吨，较上年均值下降13元/吨。现货交易价格震荡下行，全年秦皇岛港5,500大卡动力煤成交均价约861元/吨，同比下降约11.0%。

从供给侧看，煤炭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煤炭产量保持增长。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47.6亿吨，同比增长1.3%。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陕西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年原煤产量占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的81.7%，其中山西省原煤产量同比下降6.9%。社会主要环节存煤处于高位。全年进口煤炭5.4亿吨，同比增长14.4%，主要来自印度尼西亚、俄罗斯、澳大利亚、蒙古国等，进口煤炭平均成本下降约14.0%。

从需求侧看，2024年我国商品煤消费量同比增长约1.3%。其中发电行业商品煤消费量占总消费量比例约58.7%，同比增幅1.2%；化工行业商品煤消费量同比增长8.3%；钢铁、建材行业煤炭消费量同比下降。

②国际动力煤市场

2024年，全球经济复苏，部分区域地缘政治加剧形势下，能源消耗对煤炭的依赖性增强。国际能源署预测，2024年世界煤炭消费量突破87.7亿吨，创历史新高。全球煤炭产量小幅增长。依据统计数据，2024年印度煤炭总产量10.8亿吨，同比增长7.2%；印度尼西亚煤炭产量8.4亿吨，同比增长7.8%；蒙古国煤炭产量9,772万吨，同比增长20.2%。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煤炭产量下降。BigMint整理的初步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煤炭出口（包括动力煤和冶金煤）达到15.87亿吨，同比增长超过4%。印度尼西亚煤炭出口量约为5.58亿吨，同比增长超过7.0%；澳大利亚、美国、蒙古国等出口量保持增长。全球煤炭需求继续向东转移，中国、印度等国进口量保持增长。受需求增速放缓、终端用户库存高位等因素影响，2024年全球煤炭价格整体震荡回落，年末纽卡斯尔NEWC动力煤现货价格较上年末下降约10.9%。

2) 行业趋势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推进，煤炭行业呈现出由大中小煤矿并举、中小煤矿为主，逐步转型到大型煤矿为主的趋势。加快大型煤炭基地外煤矿关闭退出，降低鲁西、冀中、河南、两淮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控制蒙东（东北）、晋北、晋中、晋东、云贵、宁东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到“十四五”末，国内煤炭产量控制在 41 亿吨左右，全国煤炭消费量控制在 42 亿吨左右。全国煤矿数量控制在 4,000 处左右。建成智能化生产煤矿数量 1,000 处以上；建成千万吨级矿井（露天）数量 65 处、产能近 10 亿吨/年。此外，2018 年国家发改委等 12 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等政策，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或与产业链相关企业进行兼并重组，使煤炭企业平均规模扩大、产业格局优化。从长期来看，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规模较大的企业将得到有力支撑。

煤炭行业来看，我国经济增长将持续拉动能源需求，煤炭作为全球最重要的能源来源之一，尽管面临着可再生能源、低碳发展和环保要求的多重挑战，在可预见的未来市场中依旧扮演着关键角色。预计电力和化工用煤是煤炭消费的主要增量来源。煤炭产量预计总体保持稳定。进口煤价格优势缩小，进口煤量或小幅减少。总体来看，2025 年煤炭市场供需向平衡偏宽松方向发展，市场煤占比增加，煤炭市场价格中枢或小幅下降，稳定在合理区间。受季节性波动、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局部地区、部分时段可能出现供应偏紧的局面。

（2）电力行业

1) 行业概况

2024 年，全国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社会用电量 98,5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 94,1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6%。其中，火电发电量 63,4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5%，占全国发电量的 67.4%。火电、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1.5%、10.7%、2.7%、11.1%和 28.2%。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3,442 小时，同比减少 157 小时。其中，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4,400 小时，同比减少 76 小时（煤电平均利用小时为 4,628 小时，同比减少 62 小时）。

新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2024 年，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全年合计新增装机 3.6 亿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达到 82.6%。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 14.4 亿千瓦，其中煤电 11.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6%，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5.7%，同比降低 4.2 个百分点。

煤电充分发挥了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作用。2024 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 54.8%，比上年降低 3.0 个百分点。2024 年，全国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

长 15.4%，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量占总发电量增量的比重达 84.2%。受资源等因素影响，2024 年水电和风电月度间增速波动较大，煤电充分发挥了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作用。

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加快推进。2024 年，全国各电力交易中心累计组织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61,79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0%，占全社会用电量的 62.7%。其中，全国电力市场中长期电力直接交易电量为 46,5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全国完成跨区输送电量 9,24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0%，完成跨省输送电量 2.0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1%。

2) 行业趋势

电力行业来看，综合考虑我国目前阶段经济增长潜力、“十四五”规划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等因素，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测结果，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左右。新能源装机持续增长，部分地区新能源消纳压力凸显。预计 2025 年底煤电占总装机比重将降至三分之一。综合考虑电力消费需求增长、电源投产等情况，预计 2025 年迎峰度夏等用电高峰期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

(3) 煤化工行业

以煤炭为原料的相关化工产业被统称为煤化工。我国煤化工的发展始于 20 世纪 40 年代，先后在南京、大连建成了两个以煤为原料的化工基地，生产合成氨、化肥、焦炭、苯、萘、沥青、炸药等产品。50 年代建成了吉林、兰州、太原三大煤化工基地，生产合成氨、甲醇、化肥、电石、石灰氮、染料、酒精和合成橡胶等产品。60-70 年代，随着化肥工业的发展，在我国各地建成了一批以煤为原料的中、小型氮肥厂，在生产化肥的同时还生产各种化工产品，初步形成了我国煤化工生产基地。70 年代以后，石油化工的崛起使煤化工一度受到冷落。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资源结构，决定了发展煤化工的必要性和重要性。80 年代以后，我国又建设了部分大型煤化工基地。

现代煤化工行业可持续发展的主要动力则来自技术创新。通过现代煤化工技术，可以把固态的煤转化为石油替代化工产品和清洁能源，可在很大程度上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极大地减少碳化物、硫化物和氮氧化物的排放；现代煤化工技术也为二氧化碳捕集与储存提供便利条件，其产业化的应用将对保护环境具有积极意义，为煤化工走低碳技术路线提供了技术支撑。

国家高度重视煤化工产业发展，近期政策以规范和稳妥发展为主调。煤炭清洁转化是我国能源战略的重要内容，一直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但煤化工产业对环境影响大、耗水高，部分新型煤化工技术尚不成熟，加上近年来发展过热，一些地方不顾资源、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承载能力，出现了盲目规划、竞相建设煤化工项目的苗头。因此，近期政策主调是促进煤化工产业规范、稳妥发展，对新建项目实行严格审批，重点做好现有煤制油、煤基

烯烃、煤制二甲醚、煤基天然气、煤制乙二醇五类示范工程。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发布了《关于加强煤化工项目建设管理促进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关于加强煤制油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细则》《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规范煤制天然气产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规范煤化工产业有序发展的通知》等政策措施，对行业发展进行规范。

煤化工产业是未来煤炭工业发展的方向之一，对于中国减轻燃煤造成的环境污染、降低中国对进口石油的依赖均有着重大意义。在上述行业现状和政策背景下，传统煤化工市场空间有限，发展重点是提升技术水平，发展高附加值精细煤化工产品；新型煤化工发展空间大，产业化进程及发展速度主要取决于示范工程进展和国家政策。总体而言，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能源技术，是在我国技术经济高度发展进程中必须采取的符合全球经济一体化和可持续发展总体战略部署的重要措施。未来煤化工的发展方向是在传统煤化工稳定发展的同时，加大力度发展可替代石油的接近能源与化工品的新型煤化工技术，并建成技术先进、大规模、多种工艺集成的新型煤化工企业或产业基地。

（4）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是世界最大的煤炭销售公司、火力发电公司、风力发电公司和煤制油煤化工公司，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产业金融等八大业务板块，2024 年世界 500 强排名第 84 位。

（5）核心竞争力

1) 独特的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

发行人拥有规模可观、高效运营的煤炭、发电业务，拥有铁路、港口和船舶组成的大规模一体化运输网络，形成了煤炭、电力、运输、煤化工一体化开发，产运销一条龙经营，各产业板块深度合作、有效协同的核心竞争优势。发行人坚持市场导向，加强资源组织和运输调度，充分发挥煤电化运全产业链一体化资源和规模优势，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不断提升价值链创效能力，整体竞争力持续加强。

2) 煤炭资源储量

发行人拥有优质、丰富的煤炭资源，适宜建设现代化高产高效煤矿。煤炭资源储量位于中国煤炭公司前列。

3) 专注于公司主业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经营理念

发行人管理团队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管理经验，重视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紧密围绕公司主业开展运营，持续专注于能源领域的清洁生产、清洁运输和清洁转化。

4) 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

发行人持续加强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煤炭绿色开采、安全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清洁燃煤发电、重载铁路运输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初步形成了科学决策、系统管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的科技资源一体化运行模式和科技创新驱动型发展模式。

多年来，发行人积极探索，建立了以自主实施为主，对外许可、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投资等为辅的多元化知识产权运用模式，推动了专利等知识产权转化为生产力和经济效益。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煤炭	3,945.42	2,840.31	28.01	50.92	4,273.34	3,047.87	28.68	53.87
常规能源（电力）	4,138.51	3,646.20	11.90	53.41	4,132.55	3,652.47	11.62	52.10
煤化工	767.73	585.92	23.68	9.91	801.80	640.32	20.14	10.11
交通运输	616.51	413.52	32.93	7.96	595.89	402.28	32.49	7.51
新能源	687.52	404.56	41.16	8.87	585.01	336.36	42.50	7.38
科技环保	250.44	224.93	10.19	3.23	254.66	242.05	4.95	3.21
产业金融	107.17	33.52	68.72	1.38	81.85	27.40	66.52	1.03
其他及抵消数	-2,764.82	-2,741.41	-	-35.68	-2,792.92	-2,803.80	-	-35.21
合计	7,748.48	5,407.55	30.21	100.00	7,932.19	5,544.94	30.1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金额一致。其中，本表格中营业成本数据为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成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度，发行人科技环保板块毛利率为 10.19%，较 2023 年度 4.95%增加 5.24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实行严格的成本管控措施，风机单位制造成本同比下降所致。

2024 年度，发行人产业金融板块营业收入为 107.17 亿元，较 2023 年度 81.85 亿元增加 25.32 亿元，增加 30.93%，主要是由于租赁业务、保理业务、信贷规模增长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4 年我国煤炭电力供应形势凸显了能源安全的重要性，必须发挥好煤炭兜底保供作用以及煤电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中的基础保障和系统调节作用。长远看，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对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火电和煤化工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较大、强度较高，既面临传统煤基能源产业转型升级的压力，又面临应对新能源技术突破带来的巨大挑战。

发行人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贯彻国家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认真践行“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总体发展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现代能源体系。巩固一体化运营核心优势，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绿色矿山、绿色运输、绿色电站、绿色化工建设。加快煤炭清洁高效开采与利用，提升能源利用综合效能。建设清洁高效机组，加强供热、节能和灵活性改造。聚焦智能重载铁路运输技术和智能一体化运营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创新发展大物流业务，提升运输安全精细高效管理和综合创效水平。推动煤化工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发展煤基新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加强同地方政府企业合作，发挥产业基金作用，推动新能源实现稳定可持续开拓增长，研究储能、氢能、生物质能项目和风险投资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机会，为公司产业升级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发行人以“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助力国民经济稳增长，充分发挥‘稳定器’和‘压舱石’作用”为职责使命，确立了“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的企业总体发展战略，即：聚焦“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能源集团”目标，打造“创新型、引领型、价值型”企业，推进“清洁化、一体化、精细化、智慧化、国际化”发展，实现“安全一流、质量一流、效益一流、技术一流、人才一流、品牌一流、党建一流”。

创新型：创新是企业发展的灵魂，就是要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开展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障碍，构筑未来竞争的新动能、新优势。

引领型：引领是集团的使命和追求，就是要坚持党建引领，坚持战略引领，坚持行业引领，发挥能源从业者国家队、主力军作用。

价值型：价值增长驱动企业远行，就是要坚持价值创造理念，坚持整体效益最大化，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彰显企业的行业价值、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

清洁化，就是要坚持煤炭绿色开采，推进煤炭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的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传统能源清洁化和清洁能源规模化。

一体化，就是要坚持协调发展，发挥煤电路港航油化一体化、产运销一条龙优势，提升管控能效和服务水平，形成协同效力。

精细化，就是要倡导业务精益求精，崇尚管理精准细严，保证质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智慧化，就是要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能源工业深度融合，加快智能化应用，建设智慧企业。

国际化，就是要坚持全球视野，坚持合作共赢，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提升在全球能源行业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安全一流，即装备先进、理念先进、管理模式先进，努力实现零死亡、少事故。

质量一流，即以客户满意为标准，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提供好的产品、工程质量、工作质量、服务质量。

效益一流，即在全球具有较强的资源配置能力，拥有较高的运营效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技术一流，即在煤炭、发电、运输、煤化工行业引领全球技术发展，拥有众多行业标准和发明专利，具有现代化的科技创新体系。

人才一流，即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创造活力竞相迸发，工匠精神蔚然成风。

品牌一流，即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走在时代前列，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坚持以创新为魂、质量为本、诚信为根，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靓丽名片，彰显企业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

党建一流，即树立“迈向高质量、建设双一流”的工作导向，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推动党的建设，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一流党建引领一流企业建设。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安全生产环保风险

本集团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但安全风险交织叠加，能源保供形势依然严峻。

国家生态环保治理要求日趋严格，本集团面临的节能、减排、环保约束进一步加大。

本集团以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力争实现“零死亡”为安全生产目标。为应对安全生产风险，本集团坚持以人为本，将继续树牢红线意识，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和安全生产培训，有效提高应急处理能力，发挥信息化优势，创新安全全查机制，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为应对环保风险，本集团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加强环境监测，严守生态红线，大力推行绿色矿山、绿色智慧重载铁路、绿色港口、绿色航运建设，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打造煤电“超低排放”品牌，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加强隐患问题整改与环境应急管理，主动适应能耗“双控”要求，确保实现各项节能减排目标，杜绝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2）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煤炭产能持续释放，国际能源市场趋于宽松，煤炭价格不确定性增加。随着电力市场改革加速推进，新型能源体系、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构建，市场竞争格局正在加速演进，交易规模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国家加大跨省区运煤铁路通道建设，煤炭运输能力将逐步释放，运输格局趋向多元化。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本集团将加强宏观经济形势研究，提高煤炭市场预判的精准度，分区分时制定煤炭购销机制和价格政策，优化煤炭产品结构，持续提升品牌优势，加大新市场开发、老市场维护力度，统筹产品储备和产能储备，聚焦煤炭中转、消费市场，积极稳妥布局煤炭储备基地，深化产运销储用全面协同；进一步拓展电力市场和电力业务增收增效工作，做好风险预控、安全生产；不断提升公司自有铁路的集运、疏运能力，推动煤炭核心区专用线建设，加快铁路扩能改造，深入拓展“大物流”业务，大力提升非煤运量；深化协同创效和提质增效，推动模式创新，增强客户服务能力，持续巩固、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巩固一体化优势。

（3）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本集团现有工程项目整体进展平稳。具体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一定不确定因素。例如，项目风险预判不足、设计单位能力不足等因素导致建设期延长、工期延误、投资增加的风险；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施工人员安全意识薄弱，工程安全管理体系未能有效落地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

为应对工程项目管理风险，本集团将进一步完善基建管理体系，分级开展项目设计、开工、实施、竣工验收、移交投产等重要环节的管理工作。不断强化对工程项目设计计划、技术、技经、安全、质量的统一管理，加强建设职能管理、工程项目前期管理、参建

队伍管理，严把工程设计、概算、结算关，加强工程造价控制，实时跟踪和监控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制定有效措施降低或消除工期延长因素的影响。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涵盖全部参建单位的项目安委会管理机制和项目全周期安全管控机制，抓实工程项目安全风险隐患整治，切实做好安全应急预案，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落实在建项目工程质量监督制度，加强对参建单位质量行为和工程实体质量的监督管理，做好工程质量过程监督和单位、单项工程质量认证工作，防范工程质量事故风险。

（4）投资风险

生态环保约束趋紧，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倒逼深度节能和清洁低碳化发展，新能源迎来超常规、跨越式发展，投资力度和规模持续加大。市场和政策等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

为应对投资风险，本集团将加大产业布局研究，优化投资管理体系，加强项目前期研究论证，严把项目投资决策，突出对重大项目的风险管控，持续抓好投资计划，扩大有效投资，合理把控项目投资节奏，加强投资计划执行的调研与监督，积极、有序、规范开展项目后评价工作，提升投资效率效益。

（5）一体化运营风险

本集团煤炭、发电、运输、煤化工一体化运营优势与一体化个别链条中断风险相互交织，若一体化组织协调不力或某一环节中断都将影响一体化的均衡组织和高效运营，对本集团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一体化运营风险，本集团将不断做强一体化运营核心优势，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抓好一体化的综合协调平衡，优化煤电产业布局，强化科学调度和计划管理工作，提升铁路集疏运系统，加强电网协调，强化生产运行管理，积极发展新能源，尽可能扩大一体化覆盖面，实现全产业、多要素资源配置优化，不断增强一体化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韧性。

（6）合规风险

本集团资产规模大、产业链条长，风险辨识和防范难度大，可能引发合同法律纠纷及监管处罚等事件。国际政治经济局势变化，境外项目建设运营可能面临法律合规风险。

为应对合规风险，本集团将不断优化法律合规风险防范制度体系，分层分类开展合规风险识别预警及应对处置，以信息化手段提升合规管理实效，推行“主要业务类型合同范本化”，推进重大案件“分层挂牌督办”机制，提高重大法律案件的防范与应对能力；加强煤电项目立项审批、证照办理等事项的合规管理，规范项目建设运营；加强项目所在国法律制度的跟踪研究，定期监控境外项目可能面临的合规风险，落实风险防控措施。

（7）政策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受到国家产业调控政策的影响。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对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国家提出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推动能源供需、结构、技术发生深刻变化，客观上会影响公司产业布局及新建扩建项目的核准、运营与管理模式的变革等。

为应对政策风险，本集团将加强对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及行业法规的研究，强化政策协同，抢抓资源接续政策窗口期，推动资源接续、增储增产、证照办理和产能核增；聚焦主业，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合理匹配各板块投资规模，扎实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坚持绿色清洁低碳方向，加快可再生能源产业布局，推进产业升级和绿色低碳转型；细化各产业碳排放标准，加强碳资产管理，协同推进新能源绿电、绿证交易。

（8）国际化经营风险

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受大国关系、全球经济复苏放缓、地缘政治紧张局势、气候变化与各种风险挑战叠加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全球政治经济格局将发生深刻变化，各国能源转型和减排行动推进加速导致能源市场竞争愈加激烈，本集团的国际化经营活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为应对国际化经营风险，本集团将继续加强国际形势研判，特别是对俄乌局势、东道国投资政策变化与新能源市场、公共安全风险等方面的研究；进一步加强境外项目投资决策前信息的搜集、分析和研究工作，做好境外项目资源评价、经济效益评价、技术评估等，确保经济、技术的可行性；加强境外风险排查工作，定期监控境外法律合规风险，多举措防范和化解风险事项，加强复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进，按照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的要求，积极稳妥“走出去”。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境外经营活动、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外币币种主要为美元、印尼卢比等。本集团将积极关注汇率变化，做好资金、币种平衡，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发行人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组织和职责、关联交易认定、决策审批、权限、统计和检查的具体控制程序和标准。公司关联交易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参考市场价格并按公平协商原则定价。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6.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93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	0.0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215.82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3、债券代码	241054.SH
4、发行日	2024 年 5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4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3、债券代码	241166.SH
4、发行日	2024 年 6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6 月 24 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6月24日
8、债券余额	6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1054.SH、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GK 国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需要披露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1054.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包括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偿债应急保障方案包括流动资产变现、外部融资渠道通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偿债计划正常进行

债券代码：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包括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偿债应急保障方案包括流动资产变现、外部融资渠道通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偿债计划正常进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中海国际大厦A座17-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顺玺、孙念韶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1054.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	宋颐岚、张煜清、李宁、郭若昆、杨泳霖
联系电话	010-60834754

债券代码	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招商银行大厦17层
联系人	赵鑫、皇甫佳昕、耿昊晨
联系电话	010-6084089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054.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债券代码	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成本	0.00	638,481,255.05	0.00	0.00
销售费用	0.00	-638,481,255.05	0.00	0.00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	1,031.88	-7.96	-
结算备付金	主要为公司备付金	0.71	42.18	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东方期货公司系2023年下半年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业务较去年快速发展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及理财产品	204.86	572.33	主要是中国神华本期新增购入结构性存款产品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PVC 套期保值业务	0.0009	100.00	主要是开展PVC套期保值业务所致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21.01	-64.34	主要是根据持有意图部分公司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账款	主要为应收电费、售煤费、售热款等	845.33	18.56	-
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442.03	17.04	-
预付款项	燃料款、材料款、修理费、其他等	143.31	-9.01	-
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扣代缴、代垫款等其他零散支出	99.48	-29.2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证券	166.40	-33.93	主要是财务公司持有的部分买入返售资产到期所致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324.35	-11.93	-
合同资产	质保金、已完工未结算及其他	15.76	-53.87	主要是联合动力公司本年大量质保金达到计提坏账准备标准，一次性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	27.18	-22.40	-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预缴税金及其他等	274.96	30.72	主要是本期加大基建投资，进行了大规模的工程建设，较上期形成了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较大的待抵扣进项税额所致
发放贷款和垫款	-	0.00	-100.00	主要是本年度财务公司仅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放贷款，不再对外发放贷款所致
债权投资	国债投资、龙源南非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对 Mulilo Wind Enterprise Pty 的委托贷款	0.43	-10.77	-
其他债权投资	国债、同业存单	361.14	12.60	-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1.35	-15.28	-
长期股权投资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股权投资	711.67	10.5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234.78	16.7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6.32	-60.15	主要是处置了部分持有的股权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41.47	-4.47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11,888.86	7.97	-
在建工程	水电站、火电站、光伏项目、煤矿	2,425.33	2.34	-
使用权资产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190.29	54.66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龙源电力、国电电力、宁夏电力、国源电力、国华投资及青海电力因新能源项目租入土地而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采矿权	1,856.91	1.00	-
开发支出	矿区、发电站的关键技术研究	54.30	31.71	主要是本期新增较多开发项目及老项目在持续投入所致
商誉	主要为国源电力等下属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92.85	-0.50	-
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费、征地款及移民安置补偿费等摊销	97.00	22.2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已预提尚未支付的各项税费，预计负债，递延收	167.64	-3.91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税款抵减，租赁及其他等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资产、待抵税费及预缴税费重分类、预付设备款、预付矿区前期支出等	656.60	54.78	主要是本期进行大量的工程建设，预付大量工程款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031.88	544.60	-	52.78
应收票据	21.01	4.03	-	19.18
存货	324.35	0.04	-	0.01
固定资产	11,888.86	204.99	-	1.72
在建工程	2,425.33	45.12	-	1.86
合计	15,691.43	798.7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447.12 亿元和 3,061.6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1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27.90	200.00	527.90	17.24%
银行贷款	-	1,353.34	1,132.18	2,485.52	81.1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7	46.34	47.41	1.55%
其他有息债务	-	0.76	0.01	0.77	0.03%
合计	-	1,683.07	1,378.53	3,061.60	100.00%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25.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425.81 亿元和 9,260.3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9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57.74	528.35	1,186.09	12.81%
银行贷款	-	2,742.02	4,965.93	7,707.95	83.2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4.17	176.26	210.43	2.27%
其他有息债务	-	61.85	94.07	155.92	1.68%
合计	-	3,495.78	5,764.61	9,260.39	100.00%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127.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036.05亿元，且共有153.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35.79亿元人民币，且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00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负债	0.33	0.24	35.49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加大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所致
预收款项	14.57	9.00	61.97	主要是由于本期存在新增外部单位的租赁事项所致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38	8.21	-95.35	主要是定期存款变动所致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34	-100.00	主要是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74.28	237.40	99.78	主要是本年发行短期融资券较多所致
应付债券	392.08	165.45	136.97	主要是本年度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及中期票据增多所致
长期应付款	627.83	374.69	67.56	主要是下属子公司计提未来需要支付的公益性捐赠以及新增采矿权对价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8	87.54	71.45	主要是国电电力中期票据较上年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35.38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7.12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是	69.58%	煤炭、电力的生产和销售，铁路、港口和船舶运输，煤制烯烃等业务	6,580.68	5,039.52	3,244.50	883.62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9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4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9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1054.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专项债券类型	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40.00
已使用金额	40.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 “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 20 个。
绿色项目名称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 “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名称：国电济源大岭风电场工程、国电济源苏岭风电场项目、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范县新能源分公司 46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陕县栗子坪风电场项目、国电封丘荆隆宫风电项目、国电郸城胡集风电场项目、国电西平 5 万千瓦平原风电项目、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双辽莲花山风电场工程、东台三期（弥南）、睢宁一期风电项目、东台六期风电项目、苏步井项目、太平沟一期、生力马二期、青山一二期项目、川井五期风电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海洋哨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雷应山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马井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水海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⁴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国电济源大岭风电场工程，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工程建设规模为 4.95 万千瓦，拟安装 24 台单机容量 2MW、1 台单机容量 1.5MW 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6,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5 年 8 月已并网运营； 2、国电济源苏岭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总装机规模 52MW，安装 26 台单机容量 2.0MW 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23,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已并网运营； 3、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范县新能源分公司 46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拟安装 23 台单机容量为 2MW 的风电机组，总装机规模 46MW，同步配套建设相应 35KV 开关站、箱变 23 台等配套设备。“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已并网运营； 4、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陕县栗子坪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建设规模为 50MW，拟安装单机容量 2,000KW 风电机组 25 台，风电与箱变采用一机一变单元方式接线，配套建设 1 座 100KV 升压站，安装 1 台 110/350KV 升压变压器，以 1 回 110KV 线路接入电网。“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已并网运营； 5、国电封丘荆隆宫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装机容量 50MW，建设风电机组、升压站、输变电线路、道路等设施。“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已并网运营； 6、国电郸城胡集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建设总装机容量为 5 万千瓦。本项目电力输出工程原则上由电网企业负责投资建设。“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已并网运营； 7、国电西平 5 万千瓦平原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新建 25×2MW 风力发电机组，同时按规范及环保要求同步建设风电项目升压站及其他生产工程和辅助设备。“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已并网运营； 8、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为水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电站安装 4 台 55 万千瓦、1 台 12 万千瓦泥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232 万千瓦。水电站枢纽由挡水建筑物、右岸溢洪道及泄洪放空洞、右岸地下引水发电系统、左岸生态放水洞等组成。挡水建筑物为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最大坝高 211 米。“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于该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容量投产发电；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p>9、双辽莲花山风电场工程，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吉林省，风电场规划容量为198MW，本工程建设规模为49.5MW。项目装设16台容量3.0MW风力发电机组及修建升压站等配套设施。“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21年12月5日全部并网发电，2023年12月完成竣工决算工作；</p> <p>10、东台三期（弼南），项目位于江苏省东台市琼港镇南部区域，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11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1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7年3月1日全部并网，竣工决算时间2018年12月14日；</p> <p>11、睢宁一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姚集镇，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为36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8,4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7年7月13日全部并网发电；</p> <p>12、东台六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53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9,5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20年11月全部并网，2021年1月11日完成竣工决算工作；</p> <p>13、苏步井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项目盐池县花马池镇北部，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20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6年12月24日全部并网；</p> <p>14、太平沟一期、乍力马二期，项目位于辽宁省。太平沟一期项目位于阜新市阜蒙县王府镇，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47,500kW。乍力马二期项目位于阜新市阜蒙县王府镇，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50,000k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5,600万元于该项目，太平沟一期于2016年3月28日全容量并网发电、乍力马二期2018年1月24日全容量并网发电；</p> <p>15、青山一二期项目，项目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青山乡西部，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一期装机规模49.5MW、二期装机规模5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20,4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8年5月5日全部并网；</p> <p>16、川井五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川井苏木境内，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134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3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3年12月并网；</p> <p>17、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海洋哨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24台单机容量2,000千瓦和1台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6,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4年12月开工建设，2015年12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18、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雷应山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33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5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1年5月开工建设，2012年2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19、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马井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武定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33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2,1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2年9月开工建设，2013年12</p>
--	---

	<p>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20、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水海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寻甸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24台单机容量2,000千瓦和1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9,4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1年7月开工建设，2012年7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国家能源GN001”。</p> <p>根据“21国家能源GN001”募投项目2024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2024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4,577,756.55吨、节能量1,853,037.03吨、二氧化硫减排量509.94吨、氮氧化物减排量817.15吨、颗粒物减排量104.45吨。根据“21国家能源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国家能源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866,697.97吨、节能量350,901.23吨、二氧化硫减排量96.58吨、氮氧化物减排量154.72吨、颗粒物减排量19.79吨。</p> <p>计算参照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中“3.2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和运营”计算公式计算风电发电、光伏发电类项目的二氧化碳年减排量、替代化石能源量、二氧化硫年减排量、氮氧化物年减排量及烟尘年减排量。</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国家能源GN001”。</p> <p>根据“21国家能源GN001”募投项目2024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2024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4,577,756.55吨、节能量1,853,037.03吨、二氧化硫减排量509.94吨、氮氧化物减排量817.15吨、颗粒物减排量104.45吨。根据“21国家能源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国家能源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866,697.97吨、节能量350,901.23吨、二氧化硫减排量96.58吨、氮氧化物减排量154.72吨、颗粒物减排量19.79吨。</p>
<p>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说明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p>	<p>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p>
<p>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p>	<p>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p>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债券代码	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专项债券类型	科技创新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60.00
已使用金额	60.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和“21 国家能源 GN002”。 “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 20 个。 “21 国家能源 GN002”所投向的绿色项目 18 个。
绿色项目名称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和“21 国家能源 GN002”。 “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名称：国电济源大岭风电场工程、国电济源苏岭风电场项目、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范县新能源分公司 46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陕县栗子坪风电场项目、国电封丘荆隆宫风电项目、国电郸城胡集风电场项目、国电西平 5 万千瓦平原风电项目、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双辽莲花山风电场工程、东台三期（弥南）、睢宁一期风电项目、东台六期风电项目、苏步井项目、太平沟一期、乍力马二期、青山一二期项目、川井五期风电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海洋哨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雷应山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马井项目、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水海项目。 “21 国家能源 GN002”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名称：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海北州刚察县 320 万千瓦源网荷储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海西州大柴旦 100 万千瓦源网荷储清洁供暖项目、果洛州玛沁县 300 万千瓦“牧光储”多能互补一体化项目、代力吉一二期、乾安腾字风电场三期工程、新巴尔虎右旗达来东、九山风电项目、神木四期项目、神木五期项目、大补兔项目、永福永安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射阳一二期风电项目、代力吉五六期风电项目、太平沼风电项目、东台三期（弥南）、敖包一期风电项目、景峡四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⁶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和“21 国家能源 GN002”。</p> <p>“21 国家能源 GN001”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如下：</p> <p>1、国电济源大岭风电场工程，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工程建设规模为 4.95 万千瓦，拟安装 24 台单机容量 2MW、1 台单机容量 1.5MW 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6,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5 年 8 月已并网运营；</p> <p>2、国电济源苏岭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总装机规模 52MW，安装 26 台单机容量 2.0MW 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23,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已并网运营；</p> <p>3、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范县新能源分公司 46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拟安装 23 台单机容量为 2MW 的风电机组，总装机规模 46MW，同步配套建设相应 35KV 开关站、箱变 23 台等配套设备。“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已并网运营；</p> <p>4、国电河南电力有限公司陕县栗子坪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建设规模为 50MW，拟安装单机容量 2,000KW 风电机组 25 台，风电与箱变采用一机一变单元方式接线，配套建设 1 座 100KV 升压站，安装 1 台 110/350KV 升压变压器，以 1 回 110KV 线路接入电网。“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已并网运营；</p> <p>5、国电封丘荆隆宫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装机容量 50MW，建设风电机组、升压站、输变电线路、道路等设施。“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已并网运营；</p> <p>6、国电郸城胡集风电场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建设总装机容量为 5 万千瓦。本项目电力输出工程原则上由电网企业负责投资建设。“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已并网运营；</p> <p>7、国电西平 5 万千瓦平原风电项目，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河南省，项目新建 25×2MW 风力发电机组，同时按规范及环保要求同步建设风电项目升压站及其他生产工程和辅助设备。“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已并网运营；</p>

⁵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⁶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p>8、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为水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电站安装4台55万千瓦、1台12万千瓦泥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232万千瓦。水电站枢纽由挡水建筑物、右岸溢洪道及泄洪放空洞、右岸地下引水发电系统、左岸生态放水洞等组成。挡水建筑物为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最大坝高211米。“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300,000万元于该项目，该项目已于2024年12月31日全容量投产发电；</p> <p>9、双辽莲花山风电场工程，为风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吉林省，风电场规划容量为198MW，本工程建设规模为49.5MW。项目装设16台容量3.0MW风力发电机组及修建升压站等配套设施。“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21年12月5日全部并网发电，2023年12月完成竣工决算工作；</p> <p>10、东台三期（弥南），项目位于江苏省东台市琼港镇南部区域，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11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1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7年3月1日全部并网，竣工决算时间2018年12月14日；</p> <p>11、睢宁一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姚集镇，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为36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8,4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7年7月13日全部并网发电；</p> <p>12、东台六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53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9,5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20年11月全部并网，2021年1月11日完成竣工决算工作；</p> <p>13、苏步井项目，项目位于江苏省项目盐池县花马池镇北部，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20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6年12月24日全部并网；</p> <p>14、太平沟一期、乍力马二期，项目位于辽宁省。太平沟一期项目位于阜新市阜蒙县王府镇，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47,500kW。乍力马二期项目位于阜新市阜蒙县王府镇，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容量50,000k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5,600万元于该项目，太平沟一期于2016年3月28日全容量并网发电、乍力马二期2018年1月24日全容量并网发电；</p> <p>15、青山一二期项目，项目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青山乡西部，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一期装机规模49.5MW、二期装机规模50MW。“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20,4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8年5月5日全部并网；</p> <p>16、川井五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川井苏木境内，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134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30,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3年12月并网；</p> <p>17、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海洋哨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24台单机容量2,000千瓦和1台1,500千瓦的风电机组。“21国家能源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16,000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2014年12月开工建设，2015年12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18、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雷应山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33台单机容量1,500千瓦</p>
--	---

	<p>的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1,5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1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2 年 2 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19、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马井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武定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 33 台单机容量 1,500 千瓦的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2,1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2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3 年 12 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20、国能云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清水海项目，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寻甸县，项目为风力发电项目，安装 24 台单机容量 2,000 千瓦和 1 台单机容量 1,500 千瓦的风电机组。“21 国家能源 GN001”共使用募集资金 9,4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1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2 年 7 月投产，目前项目并网运营，且状况良好，上网发电稳定，环保措施齐备。</p> <p>“21 国家能源 GN002”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如下：</p> <p>1、青海玛尔挡水电站项目，为水力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电站安装 4 台 55 万千瓦、1 台 12 万千瓦泥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232 万千瓦。水电站枢纽由挡水建筑物、右岸溢洪道及泄洪放空洞、右岸地下引水发电系统、左岸生态放水洞等组成。挡水建筑物为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最大坝高 211 米。“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75,000 万元于该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容量投产发电；</p> <p>2、海北州刚察县 320 万千瓦源网荷储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为光伏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海北州刚察县，装机规模 120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全容量并网发电；</p> <p>3、海西州大柴旦 100 万千瓦源网荷储清洁供暖项目，为光伏发电类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大柴旦行政区，终期建设规模 1,00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61,400 万元于该项目，一期 50 万千瓦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并网发电；二期、三期合计 50 万千瓦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并网发电；</p> <p>4、果洛州玛沁县 300 万千瓦“牧光储”多能互补一体化项目，项目位于青海省果洛州玛沁县大武乡，为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规模 300.54 万千瓦。“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56,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并网发电；</p> <p>5、代力吉一二期，项目位于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东部，一、二期项目均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规模均为 49.5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8,000 万元于该项目，代力吉一期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竣工决算，代力吉二期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竣工决算；</p> <p>6、乾安腾字风电场三期工程，项目位于吉林省乾安县，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规模 4.95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全部并网发电；</p> <p>7、新巴尔虎右旗达来东，项目位于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规模 4.95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0,2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竣工，2013 年 6 月 18 日全部并网发电；</p>
--	---

	<p>8、九山风电项目，项目位于临朐县九山镇南部，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 4.8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0,5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全容量并网；</p> <p>9、神木四期项目，项目位于神木县解家堡乡，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49.5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投放 11,85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竣工，2021 年 1 月 24 日全机组投产；</p> <p>10、神木五期项目，项目位于榆林市神木县神木镇李家畔村，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5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1,85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竣工，2021 年 1 月 30 日全机组投产；</p> <p>11、大补兔项目，项目位于榆林市榆阳区小壕兔乡以南，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5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2,2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竣工，2021 年 1 月 17 日全机组投产；</p> <p>12、永福永安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项目位于永福县西侧大崇山山脉一带土地，涉及百寿镇、永福镇、广福乡等乡镇的行政区域，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5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 22 日首台机组并网，2020 年 12 月 22 日全容量并网；</p> <p>13、射阳一二期风电项目，一期项目位于射阳县农牧公司，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 49.5MW；二期项目位于射阳县农牧公司以及黄沙港河、利民河和运棉河河边，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 15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于该项目，射阳一期于 2013 年 12 月竣工，2014 年 3 月全容量并网；射阳二期于 2019 年 4 月时间，2019 年 4 月全容量并网；</p> <p>14、代力吉五六期风电项目，五、六期项目位于科左中旗境内，均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规模均 4.95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于该项目，代力吉五期项目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最后一台发电机组并网发电，201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试运行转入商业运行；代力吉六期项目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最后一台风机并网发电，2010 年 12 月 15 日试运行转入商业运行；</p> <p>15、太平沼风电项目，项目位于通辽市开鲁县小街基镇四合村南，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规模均 30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 30 日全部风机通过 240 试运行考核；</p> <p>16、东台三期（凉南），项目位于东台市琼港镇南部区域，为风力发电项目，总装机规模 110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投放 26,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1 全部并网，2018 年 12 月 14 日竣工决算；</p> <p>17、敖包一期风电项目，项目位于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赛乌素镇乌力吉境内，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49.5M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27,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4 年 1 月并网；</p> <p>18、景峡四项目，项目位于哈密市，为风力发电项目，装机规模 60 万 kW。“21 国家能源 GN002”共使用募集资金 72,000 万元于该项目，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全容量并网。</p>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p>	<p>不适用</p>

<p>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和“21 国家能源 GN002”。</p> <p>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1”募投项目 2024 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 2024 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 4,577,756.55 吨、节能量 1,853,037.03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509.94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817.15 吨、颗粒物减排量 104.45 吨。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 国家能源 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 866,697.97 吨、节能量 350,901.23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96.58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54.72 吨、颗粒物减排量 19.79 吨。</p> <p>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2”募投项目 2024 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 2024 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 6,806,376.51 吨、节能量 2,696,208.32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742.00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188.97 吨、颗粒物减排量 151.98 吨。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2”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 国家能源 GN002”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 1,050,778.91 吨、节能量 421,859.45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116.10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86.02 吨、颗粒物减排量 23.76 吨。</p> <p>计算参照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中“3.2 清洁能源设施建设和运营”计算公式计算风电发电、光伏发电类项目的二氧化碳年减排量、替代化石能源量、二氧化硫年减排量、氮氧化物年减排量及烟尘年减排量。</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21 国家能源 GN001”和“21 国家能源 GN002”。</p> <p>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1”募投项目 2024 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 2024 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 4,577,756.55 吨、节能量 1,853,037.03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509.94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817.15 吨、颗粒物减排量 104.45 吨。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 国家能源 GN001”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 866,697.97 吨、节能量 350,901.23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96.58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54.72 吨、颗粒物减排量 19.79 吨。</p> <p>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2”募投项目 2024 年的运行数据，募投项目 2024 年产生总体环境效益如下：温室气体减排量 6,806,376.51 吨、节能量 2,696,208.32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742.00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188.97 吨、颗粒物减排量 151.98 吨。根据“21 国家能源 GN002”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金额占募投项目总投资比例，由“21 国家能源 GN002”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所产生的温室气体减排量 1,050,778.91 吨、节能量 421,859.45 吨、二氧化硫减排量 116.10 吨、氮氧化物减排量 186.02 吨、颗粒物减排量 23.76 吨。</p>
<p>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p>	<p>不适用</p>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说明原因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本期债权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1054.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1
债券余额	4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不涉及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p>一、工作管理体系健全</p> <p>制修订《网信和数字化转型工作管理规定》《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等 19 项制度；优化科技委构成，成立网信专委会，加强项目统筹布局，严格立项审查，完成 168 项集团公司科技项目和 33 项信息化项目立项，推动 15 项十大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启动实施。</p> <p>二、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凸显</p> <p>国家科技攻关任务顺利推进，三万吨级重载铁路、漂浮式风渔融合等多个世界首创项目成功投运，煤质快检、煤电 CCUS、博鳌绿色智慧能源、多式联运等转型实践成为行业典范。</p>

	<p>三、内联外拓的协同创新机制取得突破</p> <p>与怀柔实验室、西安交通大学共建联合研究院，深化与中科院大连化物所、大连理工大学科研合作，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联合基金完成首批指南发布和项目申报、网评，组织召开科技成果推广和交流会，发布集团公司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p> <p>四、数字化转型深化推进</p> <p>印发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和数据、网络安全、“AI+”行动、“一码到底”四个专项工作方案，“一网一库三平台”持续迭代升级，新能源“一区域一集控”项目获数字中国峰会“十佳解决方案”，“数据要素驱动适应多式联运需求的运输装备协同制造”案例入选首批“数据要素×”典型案例，黄骅港务、龙源电力获批国资委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企业，发布煤炭行业云“祝融云”、云上水电和能源信链等产品。</p> <p>五、创新成果不断涌现</p> <p>成功投运三万吨级重载铁路、漂浮式风渔融合等多个世界首创项目，“基于熔盐储热的煤电灵活性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发改委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海南博鳌东屿岛绿色智慧能源系统”入选国家能源局全国首批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典型案例，“新一代铁基费托合成催化剂”重大成果在中关村论坛发布。</p>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不涉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1166.SH
债券简称	GK 国能 02
债券余额	6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不涉及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p>一、工作管理体系健全</p> <p>制修订《网信和数字化转型工作管理规定》《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等 19 项制度；优化科技委构成，成立网信专委会，加强项目统筹布局，严格立项审查，完成 168 项集团公司科技项目和 33 项信息化项目立项，推动 15 项十大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启动实施。</p> <p>二、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凸显</p> <p>国家科技攻关任务顺利推进，三万吨级重载铁路、漂浮式风渔融合等多个世界首创项目成功投运，煤质快检、煤电 CCUS、博鳌绿色智慧能源、多式联运等转型实践成为行业典范。</p> <p>三、内联外拓的协同创新机制取得突破</p> <p>与怀柔实验室、西安交通大学共建联合研究院，深化与中科院大连化物所、大连理工大学科研合作，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联合基金完成首批指南发布和项目申报、网评，组织召开科技成果推广和交流会，发布集团公司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p> <p>四、数字化转型深化推进</p> <p>印发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和数据、网络安全、“AI+”行动、“一码到底”四个专项工作方案，“一网一库三平台”持续迭代升级，新能源“一区域一集控”项目获数字中国峰会“十佳解决方案”，“数据要素驱动适应多式联运需求的运输装备协同制造”案例入选首批“数据要素×”典型案例，黄骅港务、龙源电力获批国资委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企业，发布煤炭行业云“祝融云”、云上水电和能源信链等产品。</p> <p>五、创新成果不断涌现</p>

	成功投运三万吨级重载铁路、漂浮式风渔融合等多个世界首创项目，“基于熔盐储热的煤电灵活性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发改委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海南博鳌东屿岛绿色智慧能源系统”入选国家能源局全国首批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典型案例，“新一代铁基费托合成催化剂”重大成果在中关村论坛发布。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发行人为科创企业类发行人，不涉及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2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187,982,362.27	112,111,870,254.33
结算备付金	70,758,715.45	49,768,016.91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85,988,992.82	3,047,032,385.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89,005.50	
应收票据	2,100,616,384.47	5,890,707,531.14
应收账款	84,532,801,780.92	71,300,081,036.63
应收款项融资	44,203,261,798.85	37,769,029,140.68
预付款项	14,330,908,885.68	15,749,396,287.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9,948,092,491.30	14,058,270,328.85
其中：应收利息	31,233,707.96	133,583,833.91
应收股利	252,569,962.85	1,102,940,397.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39,974,588.69	25,184,374,250.01
存货	32,435,062,087.84	36,830,363,956.25
其中：原材料	16,491,131,613.52	17,738,501,760.57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172,846,136.52	15,453,353,004.17
合同资产	1,576,230,181.93	3,417,104,567.62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7,745,149.65	3,502,236,996.83
其他流动资产	27,495,836,516.36	21,034,811,925.57
流动资产合计	359,725,348,941.73	349,945,046,677.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55,092,290.91
债权投资	42,700,376.21	47,856,829.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36,113,858,197.84	32,071,766,208.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34,584,391.29	3,700,097,292.01
长期股权投资	71,167,280,798.25	64,406,080,38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478,024,454.25	20,104,613,08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2,473,792.84	1,587,146,918.53
投资性房地产	4,146,730,589.09	4,340,702,287.82
固定资产	1,188,886,269,397.97	1,101,172,529,190.5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322,489,349,890.65	2,171,997,906,598.65
累计折旧	1,024,976,766,101.43	963,168,814,184.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938,155,760.04	107,838,565,677.76
在建工程	242,533,242,839.34	236,977,706,36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029,082,859.99	12,304,013,911.12
无形资产	185,691,373,840.66	183,850,545,978.89
开发支出	5,430,084,285.10	4,122,759,753.02
商誉	9,284,864,496.90	9,331,660,473.06
长期待摊费用	9,700,159,910.58	7,936,362,66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63,834,233.23	17,445,927,69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659,601,006.90	42,422,159,157.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1,694,165,470.44	1,743,077,020,477.29
资产总计	2,241,419,514,412.17	2,093,022,067,154.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8,471,442,021.20	203,904,564,743.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924,716.89	24,300,570.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698,294,504.88	26,050,974,497.23
应付账款	135,328,317,342.35	140,215,025,507.53
预收款项	1,457,070,489.98	899,582,561.56
合同负债	11,858,292,528.12	16,235,670,153.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8,180,585.20	821,135,051.74
代理买卖证券款		34,462,804.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20,358,067,588.19	19,270,837,017.02

其中：应付工资	9,632,554,479.91	8,993,260,360.70
应付福利费	6,386,372.20	171,581,241.3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65,175,627.55
应交税费	21,157,092,944.34	22,610,859,978.17
其中：应交税金	19,162,049,811.97	20,643,448,545.85
其他应付款	53,034,059,766.26	68,928,626,001.07
其中：应付利息	39,269,963.55	33,527,463.10
应付股利	7,233,060,030.45	19,138,931,977.7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68,398,773.22	121,512,380,951.89
其他流动负债	47,427,763,600.82	23,739,530,950.76
流动负债合计	631,929,904,861.45	644,247,950,788.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4,219,202,814.41	469,246,458,643.56
应付债券	39,207,654,267.56	16,545,498,780.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8,332,876,321.97	6,658,776,558.79
长期应付款	62,783,480,404.08	37,469,047,334.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84,177,357.67	5,401,598,981.01
预计负债	22,948,217,044.33	21,267,604,759.23
递延收益	7,957,884,822.06	8,533,737,63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69,155,619.78	13,640,384,86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7,777,295.00	8,753,596,627.91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6,610,425,946.86	587,516,704,185.83
负债合计	1,318,540,330,808.31	1,231,764,654,974.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国家资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290,295,809.07	89,491,625,375.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93,585,587.45	2,865,650,896.8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8,752,115.70	-173,121,033.61
专项储备	28,154,997,171.75	23,890,290,710.18
盈余公积	37,008,077,837.54	34,044,482,668.48
其中：法定公积金	37,008,077,837.54	34,044,482,668.4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3,842,001,876.22	3,503,269,368.82
未分配利润	265,015,397,727.71	242,816,912,393.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61,099,017,159.54	528,706,892,562.69
少数股东权益	361,780,166,444.32	332,550,519,61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22,879,183,603.86	861,257,412,18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2,241,419,514,412.17	2,093,022,067,154.81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95,752,580.35	61,918,635,776.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900,084.75	87,085,59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0,827,619.48	506,291,591.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2,581,987.60	417,385,668.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24,535,614,399.17	19,085,426,41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15,532,435.70	4,098,942,985.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09,582,495.80	2,089,675,787.04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07,793,412.24	2,089,675,787.04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3,621,797,296.91	17,344,434,624.35
其他流动资产	1,055,638,064.32	187,491,535.43
流动资产合计	182,082,694,528.38	101,636,426,995.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8,504,480,35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3,724,674,503.22	404,890,195,85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63,073,934.19	6,736,127,700.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1,047,461.67	2,349,811,482.7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772,967,545.90	3,748,151,497.78
累计折旧	1,511,920,084.23	1,398,340,014.9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429,799.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830,714.29	3,900,127.41
无形资产	287,717,399.79	305,559,413.59
开发支出	49,805,938.80	43,788,239.6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08,123,542.46	17,802,482,180.2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079,273,494.42	440,637,775,153.71
资产总计	622,161,968,022.80	542,274,202,14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186,585,092.00	89,861,813,605.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4,768,928.63	3,453,106,558.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6,579,462.59	538,499,329.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2,563,954,495.31	2,208,704,123.45
其中：应付工资	2,465,797,790.93	2,119,806,074.06
应付福利费	5,556,958.83	5,556,958.83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44,421,369.35	44,059,677.45
其中：应交税金	43,171,955.35	42,897,043.00
其他应付款	734,709,031.04	8,945,298,611.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82,333,765.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69,180,387.23	26,704,238,878.17
其他流动负债	30,117,052,355.15	5,142,751,944.20
流动负债合计	175,327,251,121.30	136,898,472,729.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7,852,274,976.14	121,112,046,597.28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0	2,556,852,459.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4,603,334.55	624,408.72
长期应付款	14,984,985,900.42	4,998,297,256.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462,453.75	120,701,098.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998,326,664.86	128,788,521,820.00
负债合计	328,325,577,786.16	265,686,994,549.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国家资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19,624,507.18	6,410,850,086.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4,984,508.35	220,007,749.65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16,079,354.89	34,152,484,185.83
其中：法定公积金	37,116,079,354.89	34,152,484,185.83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5,381,040,716.42	103,709,204,429.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836,390,236.64	276,587,207,60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2,161,968,022.80	542,274,202,149.69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4,847,695,673.55	793,218,974,411.64
其中：营业收入	772,513,898,185.13	791,126,042,216.60
利息收入	1,869,513,404.29	1,723,619,621.47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4,284,084.13	369,312,573.57
二、营业总成本	642,073,670,388.24	659,628,797,147.83
其中：营业成本	540,254,347,558.24	553,805,918,071.27
利息支出	491,951,891.11	678,346,686.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275,700.83	9,521,967.55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320,292,282.40	37,551,306,266.66
销售费用	3,061,981,889.66	2,870,703,100.30
管理费用	30,323,419,905.43	33,293,372,205.07
研发费用	7,905,571,858.64	8,389,156,523.39
财务费用	22,707,829,301.93	23,030,472,327.56
其中：利息费用	21,977,365,075.77	22,901,909,659.12
利息收入	1,879,075,529.61	2,090,901,748.4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49,545,381.47	239,603,422.25
其他		
加：其他收益	3,307,523,450.74	3,644,433,052.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40,727,861.73	8,288,499,740.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78,215,537.82	5,843,747,12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8,130,791.85	-5,425,716.15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87.1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974,363.45	39,923,610.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4,692,976.61	-3,222,183,898.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40,499,415.67	-19,300,698,120.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27,469,446.21	249,996,414.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634,528,015.16	123,290,179,449.74
加：营业外收入	2,701,722,240.31	3,131,066,356.17
其中：政府补助	20,148,696.52	81,308,782.47
减：营业外支出	17,798,738,500.24	7,190,265,023.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537,511,755.23	119,230,980,782.06
减：所得税费用	32,023,445,430.00	30,740,058,96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514,066,325.23	88,490,921,819.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514,066,325.23	88,490,921,819.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57,191,350.48	44,875,844,194.0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56,874,974.75	43,615,077,625.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9,805,958.82	2,440,366,431.0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27,935,442.70	1,893,897,195.2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5,182,465.80	1,504,073,860.1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74,427.70	815,094.05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60,238.46	66,088,737.3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24,396,655.04	1,437,170,028.7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2,752,976.90	389,823,335.1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82,582.04	113,408,246.5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4,484,613.58	80,701,780.4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4,103.96	-817,515.77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697,240.59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368,917.91	196,530,823.90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870,516.12	546,469,235.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563,872,284.05	90,931,288,250.3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85,126,793.18	46,769,741,389.2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78,745,490.87	44,161,546,861.1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369,645,474.66	79,272,109,110.57

减：营业成本	50,480,775,314.73	77,095,653,042.65
税金及附加	149,686,013.31	157,550,360.40
销售费用	7,340,244.72	3,762,717.71
管理费用	2,076,689,073.09	4,011,844,338.76
研发费用	880,286,211.57	674,623,610.82
财务费用	6,569,438,169.12	5,654,235,404.28
其中：利息费用	6,624,062,144.95	5,620,266,435.00
利息收入	253,194,431.59	107,710,971.5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0,051.03	-53,341.8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476,336.94	3,069,34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16,193,497.19	45,689,318,794.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4,890,665.14	827,800,27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4,487.00	-3,157,91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16.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25.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26,929,094.79	37,363,682,684.25
加：营业外收入	9,791,698.14	43,593,030.29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6,980,436.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36,720,792.93	37,400,295,278.17
减：所得税费用	769,102.33	5,606,428.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35,951,690.60	37,394,688,849.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35,951,690.60	37,394,688,849.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976,758.70	23,953,670.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976,758.70	23,953,670.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5,240.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976,758.70	25,448,911.2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40,928,449.30	37,418,642,520.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6,798,125,583.05	865,255,171,287.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82,954,466.54	308,172,747.3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73,825,337.73	2,072,244,799.8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544,399,661.32	-18,435,922,033.8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6,023,323.06	5,764,431,483.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8,702,025.74	29,071,395,22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028,121,464.36	884,035,493,504.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399,159,224.94	431,271,773,808.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55,092,290.91	911,773,596.4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738,506,491.12	-16,869,738,305.9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0,241,247.46	23,192,648.5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501,222,635.01	118,826,520,23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198,856,470.08	103,778,042,35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31,988,079.96	68,686,390,36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944,881,857.66	706,627,954,70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83,239,606.70	177,407,538,79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196,192,710.29	30,876,172,354.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81,348,460.96	5,053,895,74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92,922,196.37	2,252,232,533.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1,113,621.94	20,184,353.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2,098,266.55	29,013,532,70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83,675,256.11	67,216,017,69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534,763,400.55	192,206,366,291.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13,705,750.49	24,057,933,716.2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37,487,940.93	1,423,559,589.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48,216,065.04	39,819,484,66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734,173,157.01	257,507,344,26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050,497,900.90	-190,291,326,57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4,004,758.94	8,998,745,847.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237,064,758.94	8,998,745,847.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5,168,140,717.05	633,714,629,947.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1,836,291.31	6,203,192,50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633,981,767.30	648,916,568,30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9,013,744,868.12	619,525,433,80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30,494,852.53	61,954,688,474.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822,413,460.03	34,919,002,450.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9,687,210.47	20,227,718,747.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883,926,931.12	701,707,841,02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50,054,836.18	-52,791,272,72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937,331.34	114,009,443.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80,266,126.68	-65,561,051,055.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08,591,549.87	141,469,642,60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28,325,423.19	75,908,591,549.87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129,161,966.95	88,304,179,977.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8,81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2,891,285.18	3,485,226,32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43,262,063.96	91,789,406,30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25,054,868.98	88,517,919,523.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486,385.54	698,723,27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372,742.36	834,155,645.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8,457,140.67	4,474,672,12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11,371,137.55	94,525,470,57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109,073.59	-2,736,064,26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42,888,900.00	18,810,149,231.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845,843,239.05	42,572,195,25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78.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00,000.00	71,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40,837,317.65	61,453,594,482.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72,316.33	664,394,16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961,078,131.87	42,055,172,411.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346,515.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01,696,964.09	42,719,566,57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0,859,646.44	18,734,027,90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6,9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000,000,000.00	235,20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26,940,000.00	235,20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957,010,000.00	192,1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58,134,968.64	13,700,278,711.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10,243.77	683,82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001,955,212.41	205,831,962,53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4,984,787.59	29,371,037,46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051.03	53,338.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96,066,118.59	45,369,054,44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17,134,130.25	16,548,079,68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13,200,248.84	61,917,134,130.25

公司负责人：邹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敬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浪

